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在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0817号总行大厦四楼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9名，实际表决监事9名。会议由李九旭监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修订《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程》的议案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，公司修订了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关于修订《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规程》的议案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，公司修订了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规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7月28日